

周四大学堂

学 习 资 料

(八十四)

2023 年 11 月 30 日

目 录

- 1.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2023 年 11 月 27 日）；
- 2.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 3.《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质量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2023 年 1 月 17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

(2023 年 11 月 27 日)

中共中央政治局 11 月 27 日召开会议，审议《关于进一步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中国共产党领导外事工作条例》。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长江经济带发展战略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战略实施以来，思想认识、生态环境、发展方式、区域融合、改革开放等方面发生了重大变化，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发展态势日趋向好。

会议强调，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根本上依赖于长江流域高质量的生态环境。要毫不动摇坚持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在高水平保护上下更大功夫，守住管住生态红线，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要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主动力，积极开辟发展新领域新赛道，加强区域创新链融合，大力推动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要统筹抓好沿江产业布局 and 转移，更好联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用好两种资源，提升国内大循环内生动力和可靠性，增强对国际循环的吸引力、推动力。要坚持省际共商、生态共治、全域共建、发展共享，提升区域交通一体化水平，深化要素市场化改革，促进区域协调发展。要统筹好发展和安全，维护国家重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提升流域防灾减灾能力，以一域之稳为全局之安作出贡献。要坚持

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在重点领域推动一批重大改革。沿江省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强化工作落实，步步为营、扎实推进、久久为功，推动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进展。

会议指出，《中国共产党领导外事工作条例》对党领导外事工作作出规定，把党长期以来领导外事工作的思路理念、体制机制和成功实践转化为制度成果，对于确保党中央对外大政方针和战略部署得到有力贯彻执行具有重要意义。

会议强调，要进一步加强党中央对外事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要加快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不断提升外事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要深刻认识新征程上党的外事工作使命任务，把习近平外交思想贯彻落实到外事工作全过程各方面，为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创造有利条件，为维护世界和平与发展、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作出更大贡献。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习近平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

中共中央政治局 11 月 27 日下午就加强涉外法制建设进行第十次集体学习。中共中央总书记习近平在主持学习时强调，加强涉外法治建设既是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的长远所需，也是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应对外部风险挑战的当务之急。要从更好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的高度，深刻认识做好涉外法治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建设同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开放要求相适应的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为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营造有利法治条件和外部环境。

武汉大学特聘教授黄惠康同志就这个问题进行讲解，提出工作建议。中央政治局的同志认真听取了讲解，并进行了讨论。

习近平在听取讲解和讨论后发表了重要讲话。他指出，法律是社会生活、国家治理的准绳。涉外法律制度是国家法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涉外法治的基础，发挥着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重要作用。在强国建设、民族复兴新征程上，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以更加积极的历史担当和创造精神，加快推进我国涉外法治体系和能力建设。

习近平强调，涉外法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事关全面依法治国，事关我国对外开放和外交

工作大局。推进涉外法治工作，根本目的是用法治方式更好维护国家和人民利益，促进国际法治进步，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必须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习近平指出，涉外法治工作是一项涉及面广、联动性强的系统工程，必须统筹国内和国际，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加强顶层设计，一体推进涉外立法、执法、司法、守法和法律服务，形成涉外法治工作大协同格局。要坚持立法先行、立改废释并举，形成系统完备的涉外法律法规体系。要建设协同高效的涉外法治实施体系，提升涉外执法司法效能，推进涉外司法审判体制机制改革，提高涉外司法公信力。要积极发展涉外法律服务，培育一批国际一流的仲裁机构、律师事务所。要深化执法司法国际合作，加强领事保护与协助，建强保护我国海外利益的法治安全链。要强化合规意识，引导我国公民、企业在“走出去”过程中自觉遵守当地法律法规和风俗习惯，运用法治和规则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习近平强调，要坚定维护以国际法为基础的国际秩序，主动参与国际规则制定，推进国际关系法治化。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推动全球治理朝着更加公正合理的方向发展，以国际良法促进全球善治，助力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指出，法治同开放相伴而行，对外开放向前推进一步，涉外法治建设就要跟进一步。要坚持在法治基础上推进高

水平对外开放，在扩大开放中推进涉外法治建设，不断夯实高水平开放的法治根基。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要完善公开透明的涉外法律体系，加强知识产权保护，维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用好国内国际两类规则，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要主动对接、积极吸纳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提升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要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把自由贸易试验区等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有效举措和成熟经验及时上升为法律，打造开放层次更高、营商环境更优、辐射作用更强的对外开放新高地。要全面提升依法维护开放安全能力。完善外国人在华生活便利服务措施和相关法律法规。

习近平强调，要加强专业人才培养和队伍建设。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加强学科建设，办好法学教育，完善以实践为导向的培养机制，早日培养出一批政治立场坚定、专业素质过硬、通晓国际规则、精通涉外法律实务的涉外法治人才。健全人才引进、选拔、使用、管理机制，做好高端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储备。加强涉外干部队伍法治能力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涉外法治工作队伍。各级领导干部要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切实提升涉外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

习近平指出，要坚定法治自信，积极阐释中国特色涉外法治理念、主张和成功实践，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加强涉外法治理论和实践前沿课题研究，构建中国特色、融通中外的

涉外法治理论体系和话语体系，彰显我国法治大国、文明大国形象。中华法系源远流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丰富法治思想和深邃政治智慧，是中华文化的瑰宝。要积极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赋予中华法治文明新的时代内涵，激发起蓬勃生机。

中共河南省委 河南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快推进质量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

(2023 年 1 月 17 日)

为加快推进质量强省建设，全面提升我省质量总体水平，根据《质量强国建设纲要》精神，结合我省实际，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质量强国建设部署要求，抢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健全质量政策体系，加强全面质量管理，促进质量变革创新，着力提升产品、工程、服务质量，着力推动质量品牌建设，着力增强产业和区域质量竞争力，着力提高经济发展质量效益，着力提高全民质量素养，积极对接国际国内先进技术、规则、标准，全面推进质量强省建设，为高质量建设现代化河南提供质量支撑。

(二) 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质量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产品、工程、服务质量整体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河南品牌影响力和质量竞争力稳步提升，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满意度明显增强，经济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升，质量强省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

——产业和区域质量竞争力持续增强。制约产业发展的质量瓶颈不断突破，产业链供应链整体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农业标准化生产普及率稳步提升，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 84.5 以上，服务业供给有效满足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要，质量竞争型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不断增强。建成一批具有引领力的质量卓越产业集群，争创一批质量强国标杆城市、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一批河南省质量强县示范县、河南省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水平显著提升。质量供给和需求更加适配，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和食品抽检合格率达 98% 以上，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 95.5% 以上，工程质量抽查符合率稳定在 96% 以上，消费品质量合格率有效支撑高品质生活需要，服务质量满意度全面提升。

——品牌建设取得更大进展。品牌发展水平显著提高，企业争创品牌、大众信赖品牌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品质卓越、特色鲜明的品牌领军企业持续涌现，形成一大批质量过硬、优势明显的河南品牌。培育中国质量奖及提名奖 10 个以上，全国质量标杆 10 个以上，创建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5 个以上，中国驰名商标 10 个以上，地理标志产品 10 个以上。

——质量基础设施更加现代高效。质量基础设施管理体制机制更加健全，高水平建成国家质检中心 30 个以上、国家级计量产业测试中心 4 个以上、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 3—5 个，参与制定国际标准 10 项左右、国家标准 1000 项以上，打造 15 个高效实用的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

——质量治理体系更加完善。质量政策法规体系更加健全，新型质量监管体系更趋完备，重大质量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更加有效，质量管理水平普遍提高，质量人才队伍持续壮大，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达 32% 以上，全民质量素养不断增强，质量发展环境更加优化。

到 2035 年，质量强省建设基础更加牢固，先进质量文化蔚然成风，质量和品牌综合实力达到更高水平，人民群众质量需求基本得到满足，质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

二、重点任务

（一）推进产业提质发展，着力增强产业质量竞争力

1. 强化产业基础质量支撑。聚焦产业基础质量短板，分行业实施产业基础质量提升工程，强化产业链协同创新，实行“揭榜挂帅”、“赛马制”、PI 制（学术带头人制），实现产业优势再造、换道领跑。加强技术创新、标准研制、计量测试、合格评定、知识产权、工业数据等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建设，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进程。改进基础零部件与元器件性能指标，提升可靠性、耐久性、先进性。推进基础制造工艺与质量管理、数字智能、

网络技术深度融合，提高生产制造敏捷度和精益性。支持通用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平台软件、应用软件工程化开发，推进软件技术创新。开展材料质量提升共性技术研发和应用验证，提高材料质量稳定性、一致性、适用性水平。

2.提高产业质量竞争水平。坚持“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推动产业质量升级，加强产业链全面质量管理，着力提升关键环节、关键领域质量管控水平。开展对标达标提升行动，以先进标准助推传统产业提质发展、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前瞻布局。树立质量发展绿色导向，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开展重点行业 and 重点产品资源效率对标提升行动，加快低碳零碳负碳技术攻关，率先推动钢铁、水泥、有色、建材、化工等重点高耗能行业低碳转型。大力发展绿色产业链，在装备制造、建筑材料、食品加工等领域全面推行绿色设计、绿色制造、绿色建造，健全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培育一批产业集群商标和区域品牌。推进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全面提升农业生产质量效益，力争到 2025 年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达 1000 家以上。加快培育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以质量创新促进服务场景再造、业务再造、管理再造，推动现代物流、现代金融、科技服务、信息服务、中介服务、检验检测、教育培训、节能环保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文化旅游、健康服务、养老育幼、家政服务、商贸服务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

和多样化升级。推进数智融合赋能，加快大数据、网络、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深度应用，促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

3.提升产业集群质量引领力。把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作为主攻方向，增强质量发展创新动能，建设一批产业集群质量标准创新合作平台，加强创新技术研发，协同推进技术研发、标准研制、产业应用，打通质量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渠道。实施产业集群强链提升行动，支持先进装备制造、绿色食品等先导性、支柱性产业集群加强先进技术应用、质量创新、质量基础设施升级，稳链补链固链强链，加快培育形成一批技术质量优势突出、产业链融通发展的产业集群，推动制造业实现由集聚发展向集群发展的全面跃升。深化产业集群质量管理机制创新，构建质量管理协同、质量资源共享、企业分工协作的质量发展良好生态。依托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河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及省级各类开发区等，打造技术、质量、管理创新策源地，培育形成具有引领力的质量卓越产业集群。

4.打造区域质量发展新优势。加强质量政策引导，推动区域质量发展与生产力布局、区位优势、环境承载能力及社会发展需求对接融合。推动豫西转型创新发展示范区发挥质量变革创新带动作用，打造引领我省经济发展的国家质量创新先导区。推进豫南高效生态经济示范区建设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高质

量经济带，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样板。推进豫东承接转移示范区在有序承接产业梯度转移同时实现质量赶超，打造高质量先进制造业基地。推进豫北跨区域协同发展示范区加快建设现代化质量基础设施，打造成为特色鲜明、优势互补、协调高效的全国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示范基地。健全区域质量合作互助机制，推动区域质量协同发展。充分发挥省级各类开发区在质量创新、质量交流、品牌带动等方面的辐射带动作用，建设质量创新与开放高地，创建一批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深入开展质量强市、质量强县、质量强业、质量强企业活动，建设一批质量强国标杆城市、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

（二）加强质量品牌建设，着力增强企业发展能力

1.加快质量技术创新应用。加快建立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质量创新体系，协同开展质量领域技术、管理、制度创新。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技术创新投入，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促进品种开发和品质升级。实施创新型企业树标引领计划、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春笋”计划，鼓励企业建设质量技术创新中心和质量标准实验室，推进质量设计、试验检测、可靠性工程等先进质量技术研发应用，实施重大质量改进项目，协同开展产业链供应链质量共性技术攻关。鼓励支持中小微企业实施技术改造、质量改进、品牌建设，提升中小微企业质量技术创新能力。到

2025 年，力争攻克 100 项关键共性技术难题，转化 100 项重大科技成果，培育 2 万家以上科技型中小企业。

2.提升全面质量管理水平。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以质取胜生产经营战略，创新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工具，推动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应用，大力推行卓越绩效、精益生产等先进管理方法，探索建立卓越绩效孵化基地，加快质量管理成熟度跃升。开展质量管理数字化赋能行动，推动质量策划、质量控制、质量保证、质量改进等全流程信息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实现企业“上云用数赋智”，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和企业质量管理保证能力。加强全员质量教育培训，重视质量经理、质量工程师、质量技术能手队伍建设。鼓励企业建立首席质量官制度，深入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和团体标准“领先者”行动，广泛开展对标达标质量提升专项行动。

3.争创国内国际知名品牌。加强新时代品牌建设，完善品牌培育发展机制，开展河南品牌创建行动，建立健全河南品牌质量标准体系和标识认证制度。深入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支持“头雁”企业、单项冠军企业打造世界级知名品牌，培育一批设计精良、生产精细、服务精心的高端品牌。实施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优质制造，培育一批河南制造精品，推动河南产品向河南品牌转变。在金融、商贸、物流、文旅、体育等领域，推动标准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培育一批专业度

高、覆盖面广、影响力大、放心安全的河南服务品牌。支持企业参与中国品牌价值评价活动。鼓励企业实施质量品牌战略，建立品牌培育管理体系，深化品牌设计、市场推广、品牌维护等能力建设，提高品牌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能力。完善河南老字号名录库，推进河南老字号认定工作。持续开展“中国品牌日”系列活动，讲好河南品牌故事，提升河南品牌影响力。开展广告产业助力河南品牌创建行动，增强广告产业内生活力和动力。支持企业加强品牌保护和维权，依法严厉打击品牌仿冒、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为优质品牌企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三）实施质量提升行动，着力加快产品质量提档升级

1.提高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水平。严格落实食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实行食品从田间到餐桌全过程监管，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制度、追溯管理制度，加大监测力度，依法依规严厉打击违法违规使用禁限用药物行为，严控农药兽药残留、重金属、食品污染等安全风险。加强优质农产品基地建设，推行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推进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和达标合格农产品发展以及优质农产品标准化、品牌化，继续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推进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调整优化食品产业布局，重点打造肉制品、面制品、乳制品、冷链食品、休闲食品和特色功能食品 6 大产业链，提升白酒品质。加快食品产业质量技术升级。深入实施食品安全战略，持续深

化食品安全省建设，推进食品安全放心工程攻坚行动。完善食品安全标准体系，推动食品生产企业建立实施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加强生产经营过程质量安全控制。加快构建全程覆盖、运行高效的农产品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强化信用和智慧赋能质量安全监管，提升农产品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水平。加快推进药品网络交易监管系统建设，扩大移动互联应用。深化疫苗流通使用环节专项检查，强化疫苗存储、运输和预防接种环节的质量监管，切实保障疫苗全链条、全生命周期质量安全。开展中药质量安全提升行动，指导企业完善符合中药特点的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推动中药制药技术升级和产品质量整体提升。加强农产品食品药品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完善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实现重点类别产品全过程可追溯。

2.优化消费品供给品类。加强消费品前瞻性功能研发，扩大优质新型消费品供给，推行高端品质认证，以创新供给引领消费需求。在纺织服装、家电家居、玩具文具、养老产品、康复辅助器具、移动终端、新能源汽车等重点消费品领域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加快升级消费品质量标准，提高研发设计与生产质量，推动消费品质量从生产端符合型向消费端适配型转变，促进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加强数字化试衣、智能服装等新技术新产品研发，大力推动服装、鞋类产品、羽绒制品等领域产品质量分级。提高清洁类家电产品的消毒除菌、清洁净化性能，提升厨房电器一体化、智能化和能效水平，发展便携式小

家电。深入推进儿童和学生用品安全守护行动，提高校服、玩具、文具和婴童用居家防护、运动防护、助行骑乘等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快传统消费品迭代创新，推广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推动基于材料选配、工艺美学、用户体验的产品质量变革。强化农产品营养品质评价和分等分级。围绕特殊人群消费品发展需求，加快人体工效基础研究、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对标国际先进标准，推进内外贸产品同线同标同质。鼓励优质消费品进口，提高出口商品品质和单位价值，实现优进优出。

3.推动工业品质量迈向中高端。发挥工业设计对质量提升的牵引作用，大力发展优质制造，强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售后服务全过程质量控制。实施豫创新品提升计划，着力研发一批填补国内外市场空白的创新产品。加强应用基础研究和前沿技术研发，强化复杂系统的功能、性能、可靠性一体化设计，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制造能力和质量水平。实施重点产品质量阶梯攀登工程，加强仪器仪表、农机装备等领域关键部件及整机装备的技术研发和质量攻关，保障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建设一批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试验验证平台，促进原创性技术和成套装备产业化。加快传统装备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高质量通用智能装备。实施质量可靠性提升计划，提高机械、电子、汽车等产品及其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可靠性水平，促进品质升级。开展关键承压类特种设备技术攻关，提升机电类特种设备安全可靠。到 2025 年，形成一批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

的高端装备产品，培育一批百亿级龙头企业。

（四）强化工程质量监管，着力提升建设工程品质

1.强化工程质量保障。强化建设单位工程质量首要责任，落实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主体责任，压实部门监管责任。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书面承诺制、永久性标牌制、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强化质量责任追溯追究。健全建设工程质量指标体系和评价制度，加强对工程项目、企业主体的质量评价，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对工程质量状况进行评估。落实建设项目法人责任制，保证合理工期、造价和质量。完善建设工程质量保修制度，加强运营维护管理。推进工程建设领域质量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对违法违规的市场主体实施联合惩戒。实施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升级工程，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实行工程施工岗位责任制，强化工程建设全链条质量监管，全面推广使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平台系统，不断提高监管水平和能力。推动工程建设应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不断提高工程施工、监理、检测技术水平，鼓励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鲁班奖”、中国水利优质工程(大禹)奖。

2.提高建筑材料质量水平。推动钢材、玻璃、陶瓷等传统建材升级换代，提升建材性能和品质。加大新型建筑材料研发投入力度，打造市场竞争力强、综合利废水平高、技术创新能力领先的新型绿色建筑材料产业链。大力发展高品质绿色建材，完善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倡导选用绿色建材，

加强绿色建材推广应用，开展绿色建材下乡活动。大力推进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加快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钢结构等重点领域标准制订，推动建筑部品部件系列化、标准化、通用化。鼓励企业建立装配式建筑全生命周期质量控制体系，全面提升装配式建筑建造水平和建筑品质。落实建材生产和供应单位终身责任，严格建材使用单位质量责任，强化影响结构强度和安全性、耐久性的关键建材全过程质量管理。开展预拌混凝土质量专项抽查和工程质量检测专项治理行动，依法严厉查处质量不合格和检测数据造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3.打造河南建造升级版。树立全生命周期建设发展理念，构建现代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体系，打造河南建造品牌。鼓励企业确立适合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技术、产品和装配施工标准，推进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全面推行建筑工程质量安全标准化施工，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提升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全性能。大力推广信息技术在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以及建筑设计、施工、运营维护全过程的集成应用，打造基于信息化技术、覆盖施工全过程的质量管理标准体系，及时总结具有推广价值的质量管理标准化成果。完善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论证机制，提供质量优良、安全耐久、环境协调、社会认可的工程设计产品。加强先进质量管理模式和方法高水平应用，打造卓越品质工程标杆。推广先进建造设备和智能建造方式，提升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全性能，推动城市建设与质量发展融合共进，促进城市

精细化、品质化、智能化发展。

（五）加快服务业质量升级，着力增加优质服务供给

1.提高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强化现代服务业对先进制造业和现代农业的全产业链支撑，促进产业链延伸、供应链优化、价值链提升。深入推进省级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开展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平台、项目）培育遴选。加快发展农业生产服务业，构建全程覆盖、区域集成的新型农业服务体系。发展智能化解决方案、系统性集成、流程再造等服务，提升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质量咨询等科技服务水平，推动产业链与创新链、价值链精准对接、深度融合。统筹推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供应链金融发展，做大做强“金融豫军”，推动沪深北交易所河南基地建设，提高服务实体经济质量升级的精准性和可及性。提升冷链物流服务质量，支持郑州、洛阳、漯河、商丘、新乡等地建设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规范发展网上销售、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提高现代物流、生产控制、信息数据等服务能力，增强产业链集成优势。加强重大装备、特种设备、耐用消费品的售后服务能力建设，提升安装、维修、保养质量水平。大力发展标准认证、检验检测等高技术服务业。实施服务品质升级计划，在物流、商务咨询、检验检测等生产性服务领域开展河南省服务质量标杆企业创建行动。

2.促进生活服务品质升级。开展质量惠民行动，顺应消费升

级趋势，推动我省消费品生产企业加快产品创新、服务升级、质量改进，促进定制、体验、智能、时尚等新型消费提质扩容，满足多样化、多层次消费需求。大力发展大众餐饮服务，提高质量安全水平。加强家政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健全家政服务领域信用体系，提高家政服务规范化、职业化水平，培育优质服务品牌。促进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服务专业化、规范化发展。高水平建设黄河文化旅游带，打造郑汴洛文化旅游核心板块，推动文化旅游与交通、教育、健康、养老、体育等产业融合发展，创建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提升面向居家生活、户外旅游等的应急救援服务能力。大力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体验经济等新经济业态，壮大服务业发展新动能。建立绿色产品消费促进制度，推广绿色生活方式。开展放心消费创建活动，推动经营者诚信自律，营造安全消费环境。加强售后服务保障，推动实施线下购物无理由退货，探索异地异店退换货制度。

3.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效率。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教育、卫生、文化、医疗、养老、就业等公共服务需求，健全服务标准、完善服务保障、简化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质量。提高政务服务事项集成化办理、一窗通办、网上办理、跨省通办的便利度。完善城乡社区服务体系，推进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基本公共教育、职业技术教育、高等教育等提质扩容。加强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

台建设，强化职业技能培训、用工指导等公共服务就业服务。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打造“豫佳养老”先进县（市、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基地，培育一批养老服务品牌。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逐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持续推进口岸公共卫生核心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防控传染病跨境传播能力。推进重点服务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开展省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开展公共服务质量监测评价，定期发布监测评价结果，改善群众服务消费体验。

（六）构建高水平质量基础设施，提升质量技术服务效能

1.优化质量基础设施管理。加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质量基础设施管理体制，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分级分类管理。加快推进标准河南建设，实施乡村振兴标准化强农工程、制造业标准化领航工程等十大重点工程，全面提升我省标准化整体水平。推进许昌国家标准化改革创新先行区建设，加快建立政府颁布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不断提升标准供给质量和效率。推进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建设，发挥国家和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支撑产业发展的作用，开展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研究，探索建立碳计量基准、碳监测及效果评估机制。强化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构建量值溯源链清晰、布局合理、技术先进、功能完善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体系，有效提升计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深化检验检测机构市场化改革，加强公益性机构功能性定位、专业化建设，推进经营性机构集约化运营、产业化发展。推进国家检验检测公共服务平台示范区、检验检测认证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建设，整合重塑河南省检验检测机构，打造“国内领先、世界一流、国际互认”的综合性检验检测平台。加强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监管，落实主体责任，规范从业行为。开展质量基础设施运行监测和综合评价，提高质量技术服务机构管理水平。

2.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实施质量基础设施能力提升行动，强化从业人员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实现计量、标准化、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特种设备等质量技术机构的科研实力、装备水平、管理效能、人员素质全面提升。依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质检中心、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标准验证点和专业技术创新中心等，建设一批高水平国家级、省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加快质量科研成果转化。加大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逐步增加计量检定校准、标准研制与实施、检验检测认证等无形资产投入，鼓励社会各方共同参与质量基础设施建设。

3.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加强质量基础设施能力建设，综合运用计量、标准、合格评定等要素资源实施精准服务。深入推进“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质量技术帮扶提质强企行动”。深入实施“标准化+”行动，促进全域标准化深度发展。支持郑州、洛阳、许昌、新乡等地创建国家质量基础设施集成服务基地。以国家和省级质

检中心、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为依托，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拓展伙伴计划，构建跨部门、跨区域、跨行业的质量基础设施融合协同服务网络，打造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公共服务信息平台，实行线上平台+线下实体平台联动，为企业、产业提供计量测试、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全链条、全方位、全过程的“一站式”服务，支撑中小微企业质量升级，推动产业集群、特色优势产业链质量联动提升。

4.加强质量技术交流合作。围绕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高质量发展，全方位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长江经济带等区域的合作，围绕质量一体化发展建设目标，以质量发展、标准制定、品牌建设、质量基础设施协同、安全监管、人才培养、合作机制等为重点，推动质量技术交流合作向纵深发展。建立质量基础设施交流互动的常态化合作机制，推进质量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互认，实现质量基础设施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融合发展，建设质量基础设施新高地。积极参与技术性贸易措施相关规则和标准制定，完善跨境电商服务管理体系、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和质量追溯体系建设。

（七）完善质量共治体系，着力推进质量治理现代化

1.加强质量法治建设。健全质量法规体系，推动产品安全、产品责任、质量基础设施等领域法规建设。按照立法程序，推进河南省质量促进条例立法进程，健全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关的

质量法规政策体系。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侵犯知识产权、工程质量违法违规等行为，推动跨行业跨区域监管执法合作，推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支持消费者协会等机构开展质量公益诉讼和集体诉讼，有效执行商品质量惩罚性赔偿制度。健全产品和服务质量担保与争议处理机制，推行第三方质量争议仲裁。探索建立维权处理结果消费者反馈评价机制。加强质量法治宣传教育，普及质量法律知识。加强专利、商标、版权、地理标志、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保护，提升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能力。

2.健全质量政策制度。推进产业、财政、金融、科技、贸易、环境、人才等方面政策与质量政策协同实施。统筹部门预算安排资金做好质量创新攻关、质量基础设施建设、质量监督抽查、制造业产品(消费品)质量合格率调查等质量提升和质量安全工作。健全政府质量奖励制度，定期开展省长质量奖评选表彰活动，按有关规定对质量管理先进、成绩显著的组织和个人实施激励。完善质量统计监测制度，将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消费品合格率、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等统计指标纳入我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建立健全强制性与自愿性相结合的质量披露制度，鼓励企业实施质量承诺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完善政府采购政策和招投标制度。健全覆盖质量、标准、品牌、专利等要素的融资增信体系，加大对中小微企业质量创新的金融扶持力度。支持高等院校加强质量相关学科专业建设，推进

“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完善质量专业技术技能人才职业培训制度和职称制度，建立质量人才校企联合培育机制，培育一批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

3.优化质量监管效能。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创新质量监管方式，提升工业产品监管能力，强化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监管。完善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制度，实施抽查目录动态管理，推行“即抽、即检、即报告、即处置”工作模式。健全产品召回管理体制机制，加强召回技术支撑，深入开展消费品缺陷调查，推动企业落实缺陷产品召回主体责任。完善产品伤害监测体系，合理布局产品伤害监测哨点医院，拓宽学校、社区等伤害监测渠道，实时监测产品安全状况。建立健全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实施汽车、电动自行车、电子电器、儿童和学生用品等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健全产品事故调查机制，开展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调查与处理。推进各类追溯信息互通共享，完善质量安全追溯链条，构建重点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加强市场秩序综合治理，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质量竞争、优胜劣汰。严格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持续完善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和快速反应机制。强化网络平台销售商品质量监管，健全跨地区跨行业监管协调联动机制，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

4.推动质量社会共治。创新质量治理模式，调动各方参与质

量社会治理的积极性，健全以法治为基础、政府为主导、社会各方参与的多元治理机制。深入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推动各行业、广大企业全面加强质量管理，全方位推动质量升级。发挥各级工会和团组织作用，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质量管理创新、质量改进提升等活动，提高员工质量意识和技能水平。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学会及消费者组织等桥梁纽带作用，推进行业质量诚信自律。引导消费者树立绿色健康安全消费理念，主动参与质量促进、社会监督等活动。完善质量多元救济机制，鼓励企业投保产品、工程、服务质量相关保险，探索建立质量保证金制度，推行消费争议先行赔付，开展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质量工作的全面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质量强国建设的决策部署，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大质量工作格局。发挥省质量强省战略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加强统筹协调，整体有序推进质量强省战略。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将质量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将主要任务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有效衔接、同步推进，确保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二）强化督导评估。加强质量督导工作，建立有效的督促检查和整改落实机制。深化质量工作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各级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内容。对质量强省建设

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和我省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建立实施评估机制，省市场监管局要会同有关部门加强跟踪分析和督促指导，重大事项及时向省委和省政府请示报告。

（三）营造浓厚氛围。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深入开展全民质量行动，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建设一批质量文化社会教育实践基地，让崇尚质量、追求卓越成为全社会的价值导向和时代精神。深入宣传质量强省战略，将质量发展纳入各级党校（行政学院）和各类干部培训院校教学计划，让质量第一成为各级党委和政府的根本理念。办好“3·15 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全国质量月”“中国品牌日”“世界计量日”“世界认可日”“世界标准日”等主题宣传活动，努力营造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良好氛围。